

证券代码：874187

证券简称：荣鹏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浙江荣鹏气动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0 日 13 点 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187	荣鹏股份	2025 年 4 月 3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总结，拟定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总结，拟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董事会对年度预算的总体要求，结合近期市场整体经济形势，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公司依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当前的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在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之间平衡的基础上，公司对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为：不分红。

（八）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测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小荣、李小朋。

（九）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充分利用财务杠杆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融资，在额度内进行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承兑、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内保外贷、内存

外贷、资管计划、信托等各类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十）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完成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能力，具备相关的审计资格，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现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为更加有效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现对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13）。

（十二）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对以下议案逐项审议，子议案一：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子议案二：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所担任的公司经营管理职务及岗位职能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十三）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监事薪酬方案拟按照现有方案执行，暂不做重大调整，即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依据其所担任的公司经营管理职务及岗位职能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薪酬。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有效证件或证明；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有效证件或证明、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有效证件或证明、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5. 合伙企业股东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6. 合伙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加盖合伙企业印章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10 日 13 点 00 分

(三) 登记地点：浙江荣鹏气动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76-8027352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荣鹏气动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荣鹏气动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荣鹏气动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